

天气渐热 小心蛇出没

泉州5月以来接到蛇类扰民报警368起;医生提醒,每年5月至10月是蛇攻击人的多发期,务农或野外郊游遇到蛇类,谨记不要惊扰它,最好绕道而行

■海都记者 黄晓蓉
通讯员 黄阿兰 文/图

随着天气逐渐转热,蛇已进入活跃期,扰民事件时有发生。据统计,自5月1日以来,泉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共接到群众遇蛇扰民类报警368起。

蟒蛇横亘马路 眼镜蛇盘踞摊位

5月14日,安溪湖头消防救援站接到报警,湖头镇云林村有蟒蛇出没。

消防救援人员到场后发现,一条蟒蛇横亘在马路上。两名消防员穿戴好个人防护装备,利用捕蛇器控制住蟒蛇,将其放入袋子内,随后带到野外放生。

除了蟒蛇,也出现了毒蛇的身影。5月15日,石狮宝盖消防救援站接到一名

游客报警称,在景区发现一条眼镜蛇。消防员赶到现场,看到一条眼镜蛇正盘踞在一处摊位前,时不时吐着芯子,发出咝咝的声音。消防员迅速对现场进行警戒,疏散周围的游客。两名经验丰富的消防员穿戴好个人防护装备,小心翼翼地靠近眼镜蛇,利用捕蛇夹看准时机一击得手,成功将眼镜蛇生擒。



消防员控制住蟒蛇

夜鹭受伤 市民与救护站合力救助



受伤的夜鹭

海都讯(记者 田米文/图) 5月26日上午,来自泉州南安沈先生与朋友在少林寺游览时,无意间发现一只夜鹭趴在地上,状态不是很好。沈先生立即联系泉州观鸟学会。在观鸟学会指引下,他联系到省级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泉州站。

二十分钟后,省级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泉州站的工作人员孙师傅赶到少林寺现场。

夜鹭是“三有”保护鸟类(国家保护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经仔细检查,孙师傅说,这只夜鹭右眼

已失明,嘴角严重受伤且出现化脓迹象,推测其受伤已有两天,可能没吃食物,所以脚不能走路,才会卧在地上。由于夜鹭受伤情况较为严重,继续留在野外会有生命危险,孙师傅当即将其小心翼翼地安置到纸箱中,带回救助站进行专业治疗。孙师傅说,等这只夜鹭恢复健康后再将它放生,让其重返大自然。

“能救一只是一只。”沈先生来自南安,是一名中医师,他说,及时发现并积极救助受伤的夜鹭是作为市民对保护野生动物的意识与担当。

泉州地区最常见这些毒蛇

东湖动物园工作人员介绍,蛇是变温动物,当气温达到18℃以上,蛇就会出来活动,很可能出现“误闯”民宅的现象。

此外,冬眠的蛇陆续苏醒出土活动,经过一个冬天的睡眠,蛇体内存积的能量消耗殆尽,开始饥觅觅食,并且带有攻击倾向,很可能

出现伤人现象,每年4、5月份为“蛇出没”高峰期,市民一定要做好防蛇类工作。

目前,泉州地区最常见的毒蛇是竹叶青、烙铁头、眼镜蛇。其中,竹叶青白天晚上均会活动,生活于山区树丛或竹林,常栖息于溪涧边灌木杂草或山区稻田田埂杂草、或柴堆、瓜棚。

夏季是蛇伤人高发期

“夏季炎热,蛇类进入活跃期,每年的5月至10月也是蛇攻击人的多发期。”泉州市第一医院急诊科主任朱景法提醒,务农或野外郊游遇到蛇类时,谨记不要惊扰它,最好绕道而行。

“被蛇咬伤要及时就诊,切忌用嘴吸吮毒液或自行医

治。”朱主任强调,抗蛇毒血清是治疗蛇咬伤中毒唯一切实有效的抗蛇毒药,被毒蛇咬伤后越早(黄金时间2~4小时)使用抗蛇毒血清,疗效越好,恢复越快,预后越佳。即使是被无毒蛇咬伤,也必须进行常规消毒,并注射破伤风疫苗预防破伤风。

□小贴士 被蛇咬伤了怎么办?

专家提醒,若被蛇咬伤应这样做:

第一,脱离。立即远离被蛇咬的地方。如果蛇咬住不放,可用棍棒或其他工具驱赶。若在水中被蛇(如海蛇)咬伤,应立即将受伤者移到岸边或船上,以免发生淹溺。

第二,认蛇。尽量记住蛇头、蛇体、斑纹、颜色等特征。有条件者,可拍摄留存致伤蛇的照片。切勿试图去捕捉或追打蛇,以免二次被咬。

第三,解压。去除受伤部位的各种受限物品,如戒指、手镯、脚链、手表、较紧的衣裤袖、鞋子等,以免后续肢体肿胀后难以取下。

第四,镇定。尽量保

持冷静,避免慌张。蛇毒通过血液循环在体内扩散,精神紧张容易导致心跳加速,加快血液循环,从而加速毒素扩散。

第五,制动。尽量保持全身制动,可用树枝或夹板固定伤肢。受伤部位要放在低于心脏水平的位置,以减少毒素的回流和吸收。

第六,包扎。绷带加压固定是唯一推荐用于神经毒类毒蛇(如银环蛇)咬伤的急救方法,松紧程度以可插入手指为准。每隔15至20分钟放松绷带1至2分钟,以免肢体因长时间缺血而坏死。

第七,呼叫120。尽快将伤者送去有抗蛇毒血清的医院。

两车追尾一人被困 消防破拆营救

海都讯(记者 黄晓蓉 通讯员 许振塔 高仁胜) 5月28日上午10点左右,泉州晋江市晋江世纪大道往安海方向苏内社区附近,一辆小型货车与一辆大货车发生碰撞,追尾的小型货车车头严重变形,司机被困驾驶室。事发后,晋江消防、交警、120急救中心出动赶往现场。

得知被困人员双脚被卡,消防救援人员用消防车上的牵引绳帮助小型货车尾部进行牵引。小型货车与大

货车分离后,消防救援人员用工具对司机被卡住的腿部进行扩张,同时另一组救援人员从副驾驶室配合解救被困司机。经过消防救援人员10分钟的救援,成功将被困司机救出,并移交现场医务人员。

据现场人员介绍,当时大货车停在路边,也设立了警示区域,可能是小型货车司机分神,就撞上了大货车尾部。此说法未得到交警部门证实。目前事故原因正在调查中。

凑钱捐救护车 南安这个镇的乡医太暖心

海都讯(记者 杨江参) 5月28日,记者从南安东田镇政府获悉,“爱心汇聚护航生命”救护车捐赠交接仪式于26日在南安东田镇卫生院举行。

记者了解到,该救

护车由东田镇乡村医生联谊会及部分乡贤共同捐赠近30万元购买。扎根东田镇的乡村医生们,多年来风雨无阻守护乡亲健康。在日常诊疗与急救中,他们深知

老旧救护车设备老化带来的不便。为改善现状,联谊会的成员决定为家乡捐赠救护车。有的老村医毫不犹豫地拿出了自己攒了多年的养老钱,年轻医生也纷纷

捐款。

东田镇卫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新救护车配备了先进的急救设备,性能更加可靠,将显著提升急救转运的安全性和时效性。

泉州发布一起非法占用农用地典型案例

非法改变土地用途,一男子获刑并被责令支付36.9万元生态修复费

海都讯(记者 陈丹萍 通讯员 黄金菊) 日前,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一起非法占用农用地典型案例。

被告人许某甲在未核实土地性质的情况下,擅自指令他人将其租赁的丰泽区华大街道城东社区碗窑居民小组南瑶山土地平整铺设水泥

作硬化处理。经勘查,该处林地集体所有的省级生态公益林。经鉴定,占用的林地51.58亩,改变林地用途42.56亩,复绿地块9.02亩。泉州清源山景区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因代为履行修复义务共向福建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369106元。

丰泽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许某甲违反土地管理法规,非法改变被占用土地用途,数量较大,造成林地大量毁坏,其行为已构成非法占用农用地罪。据此,对被告人许某甲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2万元,同时责令许某甲向代为

履行修复义务的泉州清源山景区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支付369106元。

据悉,清源山是国家级风景名胜,亦是与中国自然与文化双遗产地,全区有野生维管束植物145科487属750种,陆生脊椎动物25目65科179种,昆虫21目155

科592种,具有较高的物种多样性。森林是重要的物种基因库、碳库,对于维护生物多样性、维护气候稳定具有重要意义。被毁林地于清源山脉,许某甲非法改变土地用途,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了严重破坏。泉州清源山景区管理行政执

法大队代为履行生态修复义务,避免生态损害进一步扩大。丰泽法院对行为人判处刑罚的同时,判令其向代履行单位缴纳生态修复费用,是贯彻修复性司法理念的生动实践,有利于维护清源山脉森林资源的动态平衡和总量恢复。